

证券代码：873374

证券简称：尚航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广州尚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瑞和路 39 号纳金城 G5 座 6 楼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7 日以直接送达、书面、邮件、传真或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兰满桔
6. 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阅并出具了 2025 年 1-9 月《审阅报告》，现批准公司对外报出上述审阅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 1-9 月审阅报告》。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阅，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高质量建设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意见》等相关文件要求和公司实际发展及未来规划，公司拟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阅，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郭葆春、罗顺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8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根据自身发展的实际需求以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拟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募集资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阅，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郭葆春、罗顺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投资建设尚航总部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尚航科技通过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尚航总部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打造集研发、制造、运营于一体的综合性基地。项目主要内容如下：

- 1、投资主体：广州尚航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 2、投资金额：总投资额预计为人民币 1.7 亿元，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最终投资金额以项目实际投入为准。

3、建设内容：

尚航总部及数智算力研发平台及总部制造大楼。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本项目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参与土地竞拍、签署土地出让合同及投资建设相关协议、办理各项报批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投资建设尚航总部及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郭葆春、罗顺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如有）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州尚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尚航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